

“加好友，做任务，点赞能转米，APP下载暴富不是梦.....近年来，电诈案件时有发生，部份不法分子利用群众防备心弱、贪图小利等特点，以零投资、可提现为由，骗取受害人钱财。

5月24日，通辽市开鲁县公安局辗转二十余省市昼夜奋战，成功侦破一起公安厅督办特大电信网络诈骗案件，抓获涉诈犯罪嫌疑人6人，涉案流水6000余万，带破其他地区诈骗案件60余起。



“投入越多，回报越高”，“好友”温馨的话语终究让王女士按捺不住赚大钱的心，3月9日上午11时开始，王女士在7小时内交易16次，将自己的全部资金999770投入平台，本以为“钱”途一片大好，等着可观的“回报”时，却发现银行卡限额，不能在平台上提现，近百万现金不知所踪。



警方提示：

为切实提高人民群众防骗、识骗、拒骗能力，从源头预防和控制诈骗案件的发生，办案民警对王女士上当受骗过程进行了“复盘”，并谨此提示：要牢记天上不会掉

馅饼，不听不信不转账，不点莫名链接、不透露账号密码，守护好自己的钱袋子。

“诈骗手段快速分解。” 民警深入侦查发现，嫌疑人以刷单返佣金为主要诈骗手段，从互联网社交平台上非法获取用户信息，以“完成刷单任务获取高额回报”为诱饵，以虚构的公司为名吸引受害人在搭建的虚假购物网站上刷单，同时引诱受害人再进一步加大资金投入，当吸收的资金达到一定程度时，该犯罪团伙便将平台关闭，把平台的资金通过虚拟货币结算方式转移，从中谋取诈骗所得金额。

“诈骗金额多卡分配。” 嫌疑人以几块、几十块为噱头，在王女士被骗后，进行洗脑式诱导，用不同的卡号指定受害人交易，当受害人将钱打入卡内后，再进行转移，因受害人被骗金额较大，被电诈嫌疑人分配在多个卡内，等到受害人发现报警时，卡内金额已再转移，为破案增加了难度。

“卡内资金分秒转移。” 电诈嫌疑人有用蝇头小利引人上钩的，有固定的人员将银行卡进行ABCD等卡类分配的，更是有时刻关注卡内金额的，当受害人将钱打入卡内时，立即操作，分秒内转移，让受害人的钱财没了踪影。(蒲晓冬)

来源：内蒙古长安网